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鉴证报告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1-2
二、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	1-2

# 关于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 10038 号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编制《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与实际情况相符。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1 年 2 月 9 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3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125,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1.31元。截至2021年2月4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125,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7,203,75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0,588,884.0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6,614,865.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账号63265603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万达支行(账号118370100100034782)。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02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为行业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商户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备案情况
1	行业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升级	22,636.52	22,636.52	闽发改备[2019]A050031号
2	商户服务网络建设	11,714.35	11,714.35	闽发改备[2019]A050032号
3	研发中心建设	10,084.03	10,084.03	闽发改备[2019]A050033号
	总计	44,434.90	44,434.90	

以上项目所需募集资金投入合计44,434.9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

际经营发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并用于后续剩余投入。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2月9日公司实际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投资总额	自有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行业电子支付解决方案升级	226,365,200.00	38,851,270.89	38,851,270.89
2	商户服务网络建设	117,143,500.00	2,479,650.52	2,479,650.52
3	研发中心建设	100,840,300.00	15,905,108.10	15,905,108.10
	总计	444,349,000.00	57,236,029.51	57,236,029.51

### 四、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0,588,884.05元，截至2021年2月9日本公司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预先支付金额（不含税）
1	承销及保荐费	45,124,740.57	943,396.22
2	审计验资费用	6,485,849.06	1,712,264.15
3	律师费用	3,396,226.40	566,037.72
4	信息披露费用	5,339,622.64	
5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等	242,445.39	64,386.79
	合计	60,588,884.06	3,286,084.88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